

南通华隆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通市通州区兴东镇孙李桥村西八组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郑剑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3,3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苏建国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董事刘雅玲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及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董事会拟提名苏建国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，任期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相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华隆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南通华隆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0 日